

在意大利法院受審的其他時裝集團

Dr Alexander Ressos, TEP
Attorney-at-Law (Switzerland), Solicitor (Hong Kong),
Solicitor (England & Wales)

Kering 案是意大利針對時尚集團所提起的一系列程序中規模最大的一起，這些集團的境外公司均被指控實際上由意大利進行管理。2019 年 5 月，*Il Foglio* 報紙以如下標題概括了這一系列案件：從 Dolce & Gabbana 到 Kering，無人能逃脫意大利稅務機關對時尚業的持久戰。¹此前最著名的案件涉及 2004 年將 Dolce & Gabbana 商標轉讓給一家盧森堡公司。兩位設計師在一審和上訴審中均被定罪，最終於 2014 年 10 月 24 日被最高法院（Corte di Cassazione）以未實施該犯罪行為為由宣告刑事稅務指控罪名不成立。²這些案件的事實和結果各不相同，但呈現出共同的模式：一家意大利集團將無形資產或分銷職能轉移至低稅轄區的境外公司；意大利當局則主張該境外公司由意大利管理，或其在意大利的活動構成常設機構；爭議最終以和解告終，或以一項取決於決策實際作出地證據的判決告終。

對提契諾州而言，Kering 案的意義超出了其金額本身。意大利當局將“時尚谷”最重要的公司視為一家只是擁有瑞士地址的意大利企業。為了了結此事，該集團願意支付一筆超過該產業集群多年州稅收入估算總額的款項。該案還表明，LGI 所依賴的瑞士稅務裁定或核定，並不能保護該集團免受商品生產國的稅收主張。儘管雙重徵稅協定規定了相互協商程序，但依國內程序與意大利當局達成的和解，幾乎沒有為在瑞士進行相應調整留下空間。³

在意大利法院受審的其他時裝集團

常見誤解。人們常說，2019 年 5 月的 Kering 和解僅涉及轉讓價格，因此 LGI 在瑞士的稅務地位從未受到質疑。然而根據 Kering 自己的公告，其與意大利稅務局（Agenzia delle Entrate）達成的協議既涵蓋了 LGI 與佛羅倫薩 Gucci 公司之間的轉讓定價，也涵蓋了 LGI 在 2011 至 2017 年間是否在意大利設有常設機構的問題。⁴8.97 億歐元的補繳稅款表明，意大利的主張觸及利潤歸屬本身。隨後 LGI 的職能被轉移至意大利，表明該集團得出了相應的結論。

1 註釋

1. Il Foglio， “Da D&G a Kering, nessuno sfugge alla lunga guerra del fisco alla moda italiana”（2019 年 5 月 16 日），
<https://ilfoglio.it/societa/2019/05/16/news/da-dg-a-kering-nessuno-sfugge-alla-lunga-guerra-del-fisco-alla-moda-italiana--184345>。
2. Wikipedia（意大利語）， “Dolce & Gabbana”，
https://it.wikipedia.org/wiki/Dolce_%26_Gabbana（作為最後手段查閱）：2013 年上訴審定罪，2014 年 10 月 24 日最高法院以 “per non aver commesso il fatto” 宣告無罪。
3. 瑞士—意大利雙重徵稅協定（DTA）（見上文），第 26 條（相互協商程序），
<https://www.droit-bilingue.ch/de-it/0.6/0.67/0.672.945.41-26-29.html>。關於相互協商程序的實踐，參見第 H.III 章。
4. FashionUnited（2019 年 5 月 10 日，見上文）。

僅供一般參考。本文不構成法律或稅務意見，不能取代針對個別情況的專業意見，亦不建立律師與客戶關係。本文反映截至 2026 年 9 月的法律狀況。

網上版本：hk.helveticaregister.com/lugano-other-fashion-groups-before-the-italian-courts